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4-039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7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正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募集资金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15,000.00万元（包含本数），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15,000.00万元（包含本数）。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应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要求，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募集资金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18 日